

证券代码：002169

证券简称：智光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16010

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2 月 1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2 月 14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 1:30 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》

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布局的需要，促进发展战略的实施，进一步优化管理流程、人员配置，提高公司运营效率，同意对公司组织结构进行调整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将聘任张健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2 月 15 日